



爱

在No.9
世纪末

张看 著
华艺出版社

爱

在No.9
世纪末



I247.5
ZK

华艺出版社
张看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在第九世纪末/张看著.—北京:华艺出版社,2004.12

ISBN 7-80142-646-0

I.爱… II.张… III.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39014 号

爱在第九世纪末

作 者: 张 看

责任编辑: 郑治清 梅 雨

装帧设计: 天水碧图文设计

出版发行: 华艺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0 层

邮 编: 100083 电话 82885151

印 刷: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字 数: 80 千字

印 张: 5

印 数: 1—5000 册

版 次: 2005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42-646-0/I·284

定 价: 16.00 元

华艺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华艺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2004年的岁末，当人们思索着谁感动了中国的时候，我却把目光和思绪久久地定格在一个年轻女孩的身上。她叫张晓鸿，是凤凰卫视的一名电视记者。在距离元旦只有三天的时候，这个刚满30岁的女孩离开了人世，与我们阴阳相隔。这使我们痛惜。想着她的笑，她的达观，她的努力，想着她如何让原本卑微的生命发出了绚烂的色彩，在最微不足道的事情上找到喜悦和快乐，在最难以坚持的日子里洒脱地对待生命与死亡，我们也许才能稍稍释怀。晓鸿最终提升了自己生命的质量。从某种意义上说，一个人提升了自己生命的质量，就是提升了人类生命的质量。千百年来，文明的人类就是这样进步的。

我认识晓鸿的时候，她26岁。那时她刚刚为国家服过兵役。据说现在不少中国的青年已经不屑于从军的经历了。但是，我在美国的公墓中却看到过一些让人印象深刻的墓碑，那些墓碑只有一句话：“曾为国家服过兵役。”张晓鸿为国家服兵役10年，使她的聪慧、

柔弱里有了许多坚毅，而这坚毅，是她以后生命中的主要支撑。

张晓鸿是从福建电视台转到凤凰的。人们介绍说，她在那里时间很短，却非常优秀。一次他们的主管给电视记者们上课，讲到了一些必须要做到的规则和要点。一些记者问，晓鸿为何没有按你说的做呢？主管说，她已经超越了这个层次。

晓鸿亲身参与了深圳凤凰影视基地和记者站的创建。从无到有，其中的艰辛自不必说。不幸的是，在她正要大展鸿图的时刻，她病了，是一种致命的、罕见的疾病小脑髓母细胞瘤。2001年3月，她已经感到很不舒服了，才返回北京治疗。下了飞机，连家都没有回，直接去了医院，第二天就做了手术。术后一个星期，丈夫带她去肿瘤医院放疗，知道瞒她不过，把病情一一告诉了她。只是强调说，手术非常成功。张晓鸿听了，很安静，没有说话，也没有哭。许久，才有两滴泪晶莹地落下。但她的痛苦是任何人都可以感受到的。她曾在文章里这样描述别人：“抱在一起不停地痛哭，却又不肯放声，怕家人惊觉，但那种压抑着地痛哭是比任何苦楚都显得沉痛。”

张晓鸿对自己的病情十分清楚。她详细地问过医生，也上网查了所有能查到的资料。资料说，小脑髓母细胞瘤起源于原始胚胎残存组织，发生在小脑蚓部或后髓帆，是高度恶性的胶质瘤，其肿瘤生长迅速；手术不易完全切除。肿瘤细胞有沿脑脊液向其他部位播种的可能。患者5年生存率不超过60%。但是，她却向疾病昂起了高贵的头颅。她在得病的四年里，经历了人世间所有能够想象的苦难。但疾病可以致她于死地，却永远不能打败她。小脑髓母细胞瘤会引起梗阻性脑积水、头

痛、呕吐、视力减退、闭目站立时身体前后摇晃不定等严重的症状。后来，癌症又转移到了骨髓、肝、胰腺。她先后做过长达数年的放疗、化疗，两次骨髓移植。耳后和背上画着表示放疗区的红线，头发脱得一根不剩，还因为免疫力极度低下，身上长了带状疱疹，那种疼痛是难以忍受的。

然而，让人难以想象的是，晓鸿就在患上了脑部肿瘤后，开始了写作，并且坚持在凤凰上班。如此严重的疾病都不能摧垮她的激情。她甚至对我说，我觉得有些同事还缺乏新闻记者应有的冲动和激情。没有冲动就当不了好记者。当她带病拍摄的新闻在凤凰播出时，她高兴得像个孩子。

晓鸿自小天资聪颖，4岁就上了学，14岁已经读到高三。然而，她是那种偏科的学生，语文和作文总是全班最好的，数学又是班里最差的。老师曾忿忿不平地拿着她的考卷来找家长，那是一份几何，一份数学，几何90多分，数学不到10分。老师不能相信这是出自同一个学生之手。然而老师不知道，这份几何试卷，是晓鸿理科试卷中的惟一。但是语文老师总是最喜欢她，因为她真的写得很好。好到让人不能不相信“天分”这个词。

晓鸿在肿瘤深深浸润她的全身时，开始了写她的小说《爱在第九世纪末》。她年纪不大，却已有很深的人生感悟，知道人生需要静下心来，耐住寂寞去做事情。“无论大侠小贼，不怕刀头饮血，不怕火海险关，怕只怕一个烦字，只怕不能快意恩仇，只怕一个不痛快，不肯耐下心来做一件事，听一段话，看一朵花开。”

她的小说写了唐代末年一个小贵族女子与一个叫游的驸马恋爱的故事。是一幅唐末宫廷的风情画。小说幽

默、轻松、俏皮，却又功力深厚，寓意深刻，极具现代感。有些段落是直可以与文学名家媲美的。比如开篇第一段，她写道：“从小，我就住在长安。我小时候关于它的记忆，只有一个字‘乱’。那时我常常听人提到黄巢这个名字，说他快要打进长安了。后来，他终于来了。那一天，我们的街道很朴素，厚积着黄土，洒了水。我看到天空很蓝，我还看到了黄巢，大人们说他是贼，可我不觉得，因为他长得很斯文很端正。他也看到了我，为了表示对长安人民的亲和，他把我抱了起来，他抱着我走了一段路又把我放下。他可是占了大便宜了，如果他知道将来我是一个美女。”

她写爱情时的想象力让人惊叹，她描写与男主人公游的恋爱时是这么想象的：“我永远记得那一刻，我们席地相偎着。郡和她的夫君恶作剧了一把，他们把水阁四壁的机关一下子打开，这间书房立刻变成了四面临风的亭子，但我们并没有如他们预期的那样迅速分开。那个时候，我们的反应度和荣辱心都已经完全麻木，我只看到，在郡家的湖塘里，夏荷都还没有开呢。”

“恋爱就是这样奇怪的东西，恋人之间只要轻轻的碰触，气息的互闻，就可以超过一切剧烈的迷幻药。恋爱吧，年轻时如果不恋爱真是……不知说什么好。”

她也预言了她的死亡，以她的聪明，她不会不知道自己以后的日子：“对于年轻人来说，生命是轻薄而美丽的，它的质地纯正，连尘埃都不沾，很容易飞上天，也很容易被撕破。如果要碎，让我碎在游的身上吧。在两辆马车交汇的刹那，在那电光火石般的一瞬间，如同书上说的，马车轻佻，我的魂灵儿已经跟着游走了。”

她似乎分析了自己为什么一定要活下去：“我一死不足惜，我一死又何足惜呢？可我要死了，游势必不忍

独活，游如果殉情，那他一家人都不要活了。”晓鸿坚强地活，也许是心疼把她养大的父母和深爱她的丈夫。“我自幼年起就以怪诞而闻名闾间，先是喜著男装，然后是喜爬树钻洞，与各种野物，或蛇或虫豸‘过从甚密’，再然后就是未曾从师即能识字看书，并能把书中故事搬演一番，以娱双亲。”此时此刻，为了他们，为了生命，活着，坚强地活，就是一切。

虽然晓鸿是凤凰最基层的员工，但是在凤凰卫视，所有的生命拥有同样的尊严。我先后几次到医院看望这个病重的女孩，她的微笑和信心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我常想，这背后是怎样一种坚强？记得我最后一次去看她，是她去世前的第10天。我想到她可能已经视物不清，特意为她买了收音机带去。此时，因为癌症已经转移骨髓和腹腔，她全身都笼罩在巨大的疼痛之下，她的腿高高地搭在床上，眼角挂着泪，却不哭，也不喊疼。在病中，她的同学送给她一本索甲会波切的《西藏生死之书》，她认真读了两遍，说自己已经对生死有了全新的认识。现在她认真地推荐给我看。我说，你现在对待生命的态度，已经完全是一个智者。她说，还不是，因为我一直相信我的病会好，我想回凤凰工作，想和你们在一起。我们谈到了她即将出版的这本新书。我说，书出来，别忘了签上名送我一本。晓鸿说，那当然，如果我还活着。那一刻，我赶紧转过头去，掩饰就要落下的泪。

走时，晓鸿非常得不舍，眼神中，似乎知道已是最后一面。死于癌症的弗瑞达·妮洛医生曾经勇敢地写下了临终日记：“我必须感谢癌症，让我有一些从未有过的经验，了解生命必死之后，让我变得谦卑，使我认识到自己惊人的心理力量，也重新发现自己，因为我必须

在人生的跑道上停下来，重新衡量，然后再前进。”

法国大作家蒙田说：“在地球的任何地方，死亡都可以找到我们，即使我们就像是在一个可疑和陌生的地方不停地转头设防如果真有什么方法可以躲避死亡的打击，我将义无反顾但如果你认为可以幸免一死，那你就错了。人们来了又离开，来去匆匆……我们不知道死亡在哪儿等着我们，因此让我们等待死亡。对死亡的修行，就是解脱的修行。学会怎么死亡的人，就学会了怎么不做奴隶。”

中国的古代哲学认为，生和死本是一体，死亡的过程只不过是生命的延伸。死亡只是另一次生命的开始，死亡是反映整体生命的一面镜子。

晓鸿离开了，我们却在她的小说里看到了她生命的跃动，她在四年时间里一直坦坦然然面对死亡，这种彻悟弥漫在《爱在第九世纪末》的字里行间。遗憾的是她的书没有写完，按照计划，这部书应该是15万字的。但是，也许正是这种不完美才意味着“另一次生命的开始”，而并非绝唱。

是为序。

2005年元月5日

爱在No.9 世纪末

目录

Contents

1 序——2004的绝唱 / 刘长乐

1 爱在第九世纪末 / 张看

145 心香一瓣献爱女
——后记 / 张铭清

爱在第九世纪末

从小，我就住在长安。我小时候关于它的记忆，只有一个字，“乱”。那时我常常听人提到黄巢这个名字，说他快要打进长安了。后来，他终于来了。那一天，我们的街道很朴素，厚积着黄土，洒了水。我看到天空很蓝，我还看到了黄巢，大人们说他是贼，可我不觉得，因为他长得很斯文很端正。他也看到了我，为了表示对长安人民的亲和，他把我抱了起来，他抱着我走了一段路又把我放下。他可是占了大便宜了，如果他知道将来我是一个美女。

后来，后来又打仗了。斯文的黄巢被赶走

了，年轻的皇帝回来了。不久年轻的皇帝死了，把皇位让给了他的弟弟。那个时候，长安城外应该还有很多农民在起义，可是我统统不知道，因为我的美少女时期来临了。和平只给了几年，但这也够了。

我看到的是，我们住在繁华不过天上人间的长安城，锦乡绣里，夜夜笙歌，我会的成语不少吧？在长安城，像我这样有学识的贵族女孩并不多，她们大多只知道疯玩，尽管实际上她们比我美而腴。但我瞧不上她们，因为在我们的言语里，腴和愚是同音的。但这，我谁也没说，因为我还要和她们混玩在一起，谁让我是个女人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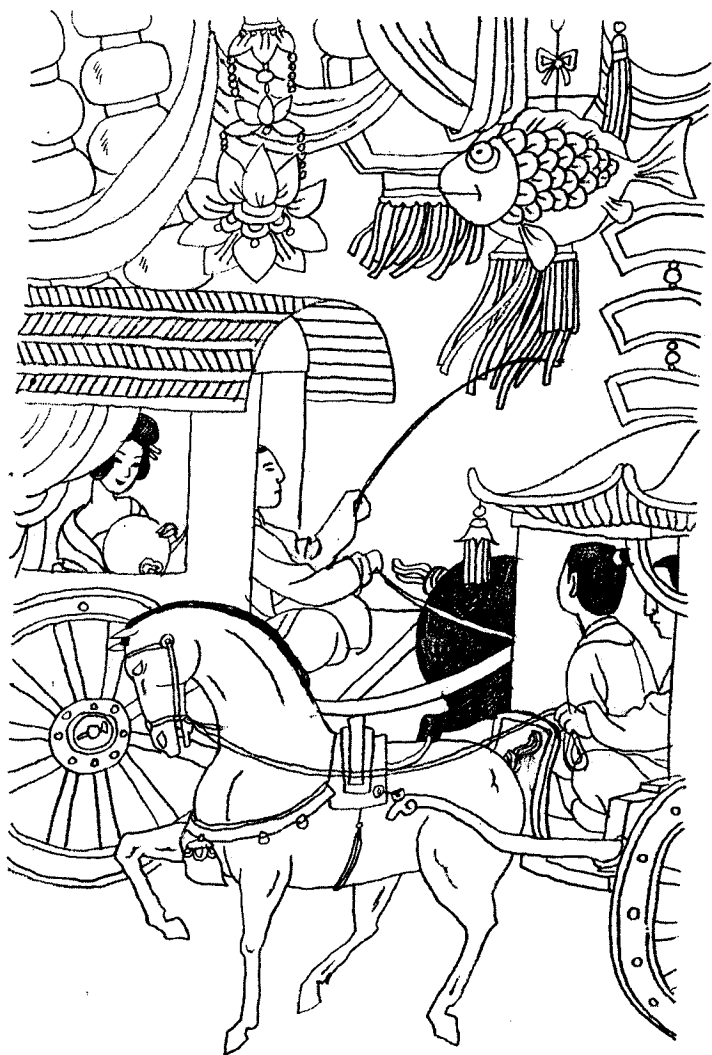
十六岁那年，我父母开始琢磨着想把我嫁出去了。我很美，但不够腴，我们家是贵族，但不够显赫，所以把我嫁出去实在是一件难人的事呢。我得以延长了我的少女时期，得以开始恋爱，无论结局怎样，相恋，都是“灰常灰常”美好的事情。

那一年的上元夜，为了灰暗了一整年的补赎吧，花灯格外地争奇斗艳，焰火也一朵朵地向着

人心里开放，越是末世，越是需要装点，这个我明白。那天我们玩得很疯，我和郡刚从她家里出来，夜正深，我们要去的下一处，现在的人称为酒吧，有什么稀奇吗？我们那时候就有了。郡说了一个什么笑话，我们开心地大笑了，当时马车正穿过长安城的朱雀大道，在这灯火通明的上元夜，我看到对面而来的另一辆马车，车上坐着游，只有他一个人，他侧着脸对着树上的花灯着迷，我却为他清俊的仪容而着迷。

那时我们的婚姻需由父母做主，但恋爱却是自由的，如果爱得深了，却要嫁给别人，双双殉情是很普通的事，我们称那叫去了花园。对于年轻人来说，生命是轻薄而美丽的，它的质地纯正，连尘埃都不沾，很容易飞上天，也很容易被撕破。如果要碎，让我碎在游的身上吧！在两辆马车交汇的刹那，在那电光火石般的一瞬间，如同书上说的，马车轻佻，我的魂灵儿已经跟着游走了。

但我不会让任何人看出这一点，甚至郡，我年纪虽小，却已颇有心机。我笑着对郡说：“真可笑，你看见那辆马车了吗？它的绿篷上居然配



着紫穗!”

“那是翰林院的马车。”郡颇有意味地笑着说。

“你什么意思嘛!”我佯怒。

“没什么意思呀!”郡还是那样暧昧地笑着。

我端不住了，滚翻在她怀里，撒娇撒痴。郡大我两岁，待我如妹，我被她说中心事，只觉得酸酸的，眼泪夺眶而出。

“傻瓜，想爱就去爱吧，他叫游，你会再见到他的。”郡说。

父母终于为我相看好了一位将军的后人，长得真壮实。他来到我们家院子里，表演举鼎，以展示他是力能扛鼎的勇士。但见他“嘿哟”一声，五百多斤的铜鼎就举起来了，我立刻大笑大叫大跳，显出极其兴奋的样子。

“哈，你真了不起！太棒了！你比头牛，不，比两头牛都要厉害，真了不起！”

跳着，笑着，我的眼泪滴了出来，滴在那件新做的浅粉花衣上。我的头发蓬松了，我笑得滚倒在台阶前，窝成一团。

“快把她扶进去吧!”父亲挥挥手。

晚上,母亲来问我:“你是不喜欢车(拘)鼎吗?”

“什么,他真的叫举鼎啊!”我又笑死了,泪眼模糊中,看到母亲叹着气离开。

我当然不喜欢车鼎,我喜欢游。郡认识游,郡的夫君和他是好友。郡拿着我的小像去给游看,游笑了,说:“那么见个面吧。”

见面那天,我试了不下十套衣服,连奶娘都疑心了:“不过是去郡的家嘛,至于吗?”她一面帮我把不穿的衣服收回去,一面嘟囔。最后,我决定要穿那件纯白的羽纱服,好好假仙一把,让他知道什么叫雪肤花貌。但临出门的一刹那,终于又改变主意狂奔回来,换了一身青布的素服。

那个时候,贵族们没有不穿丝绸衣服的,大唐的丝绸纱衣,不客气一点讲,是誉满全球的。说一个故事,那时候有个波斯的丝绸商来见我们的贵族,贵族穿着丝衫接见了,他,一见到穿着翩翩丝衫的贵族,这个三句话不离本行的波斯商人忍不住大加品评:“您的丝衫真是丝衫中的极

品，轻薄似雾，就算隔着四层纱衣，我仍能看见您胸部的那颗痣，真是极品，极品！”这时，贵族微笑了说：“您说的只有一点不对，我穿的纱衣是八层。”了解了吧，我们大唐的纱衣。可我放弃了，因为我知道他还只是一个太学生，我愿意以布服的形象出现，我想他会更喜欢。

我和郡携了手，一起往他们家的书房走去，他们家的书房由石桥联在湖水中，郡的夫君和游都在里面。我觉得那天石桥上的风特别的大，越快到书房门口时，我的心跳得越快，脸上却毫无血色。我已经开始后悔，为什么没穿那件白色纱衣，如果穿了，至少可以强作矜持，现在这样算什么，折节下交？我边恨边想，心思恍惚。

及至郡推门的一刹那，我失去了扶持，差点摔倒。后来游常常拿这个取笑我，郡家的书房有一扇很大的门，不够腴的我站在那里，“就像一颗小毛桃。”游轻轻地吻着我的面颊说。

游的微笑斜斜地挂在嘴角边，后来熟络了以后，我告诉他那种笑容相当假仙，游摸着下巴说，怎么会呢，我的朋友都说我那种神秘的微笑，是女孩子芳心的必杀绝技呢。游告诉我，其